

國立屏東大學科學傳播學系

專題製作概念重審申請書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	
年 級		學 號	
專題研究題目			
指導教授 同意簽名			
主任簽名			

備註：

- 一、「專題製作概念重審」會議於考核會議結束後兩週內辦理，參加學生須於會議舉辦前五天完成申請，未於指定時間內完成申請者，不得參加重審會議且該學期「專題製作」學分不予通過。
- 二、考核會議舉辦時間及流程由本系辦公室統一公布，接受考核同學應於會議中報告其畢業製作之製作概念（展具或教具製作者需提出設計圖），並接受考核委員提問。